1. 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ZH17””“进货数据中的凭证商品名称(XXX)与出口数据中的商品名称不一致”、“ZH18”“进货数据中的凭证商品计量单位与出口报关单数据中的商品计量单位不一致”、“ZH19” “进货数据中的凭证商品数量与出口报关单数据中的商品数量不一致” 的进出对审疑点。应该怎么处理？

答：外贸企业退税申报要求“单票对应”，即进货凭证和出口报关单上的商品名称、计量单位及数量必须一致。（可以与法定单位一致，也可以与申报单位一致。）

录入原则：出口明细和进货明细都录入出口报关单上法定计量单位和对应的数量。如果进项发票计量单位对应的是出口报关单的申报单位，进货明细仍需录入法定计量单位和折算成法定计量单位的数量。

出现这类疑点先按录入原则检查进货明细数据里的计量单位、数量是否录入正确，如果原因是取得的进项发票和出口报关单不一致，进项发票开具错误的与供货方协商重新开具发票，报关单错误的申请修改报关单。

进项发票重新开具的几种情况：

1. 如果进项发票还没有勾选——可直接退回发票重新开具。
2. 如果进项发票已经退税勾选——发票不退，在防伪税控开票系统中开具红字通知单（未抵扣），交供货方红冲原发票重新开具。次月在增值税申报表附表二第20栏中不反映进项转出金额。
3. 如果进项发票已经抵扣勾选——申报退税时会出现“该发票在总局信息中不存在”疑点，当月申报时正常抵扣，发票不退，在防伪税控开票系统中开具红字通知单（已抵扣），交供货方红冲原发票重新开具。次月原抵扣的发票税额填在增值税申报表附表二的第20栏。
4. 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JF07” 疑点“该发票(XXX)在总局发票信息中不存在”。应该怎么处理？

答：出现该疑点不能正式申报，系统会自动反馈“申报错误回执”。

## 先检查进货明细中进货凭证号码是否录入正确，再确认该发票是否已在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做“退税勾选”并确认提交。如果没有问题，一般来说过一段时间再做一次自助办税申报就能正常审核通过了。

如果进项发票已退税勾选一个月以上，多次自助办税申报一直没有总局发票信息，可在出口退税申报系统录入单证证明申请：基础数据采集——单证证明采集——其他单证业务——出口企业信息查询申请。单证种类选择“认证发票”，填写18位进项发票号码，进项发票开具日期，“报关单确认或增值认证”栏选择“已确认”。生成单证正式申报文件，在电子税务局上传。

1. 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JF08” 疑点“该发票(XXX)在认证信息中存在但在稽核相符信息中不存在”。应该怎么处理？

答：一般原因是该发票的退税勾选确认日期距离退税申报日期较近，发票稽核信息尚未导入审核系统。可以直接正式申报，稽核相符信息导入后审核人员会处理疑点。也可以过几天再自助办税申报，排除该疑点后再正式申报。（排除疑点后再申报，退税更及时。）

如果退税勾选确认已超过两个月，退税自助办税申报一直没有发票稽核信息，在“基础数据采集——单证证明采集——其他单证业务——出口企业信息查询申请”中录入单证申报。单证种类选择“稽核发票”，填写18位进项发票号码，进项发票开具日期，“报关单确认或增值认证”栏选择“已确认”。生成单证正式申报文件，在电子税务局上传。

1. 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CB01”疑点“海关信息中无此出口报关单号(XXX) ”，应该怎么处理？

答：出现该疑点不能正式申报，系统会自动反馈“申报错误回执”。

先检查出口明细中的报关单号码是否录入错误，规则是18位报关单号码加3位项号，一共21位。报关单号在纸质报关单右上角“海关编号”，项号在“商品编号”左边，即“商品序号”。如“222920209999999999001”。

如果是近期出口的，可以等几天，如果超过两个月还没有信息，请在海关电子口岸信息系统查询报关单状态，如报关单状态不是“税务总局已接收”，需重新发送电子信息，具体操作方法请咨询电子口岸服务热线。如果报关单状态确实是“税务总局已接收”，请在“基础数据采集——单证证明采集——其他单证业务——出口企业信息查询申请”中录入单证申报。单证种类选择“报关单”，填写18位报关单号码，报关单出口日期，“报关单确认或增值认证”栏选择“已确认”。生成单证正式申报文件，在电子税务局上传。

1. 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JW01” 疑点“企业申报的海关完税凭证号码(XXX)不在电子信息中”，应该怎么处理？

答：出现该疑点不能正式申报，系统会自动反馈“申报错误回执”。

先检查进货明细中的进货凭证号码是否录入错误，应录入“海关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右上角的号码，一共22位。再确认该进口增值税专用缴款书是否已在增值税发票综合服务平台做“退税勾选”并确认提交。如果没有问题，一般来说过一段时间再做一次自助办税申报就能正常审核通过了。

如果是近期进口的，可以等几天，如果超过两个月还没有信息，在“基础数据采集——单证证明采集——其他单证业务——出口企业信息查询申请”中录入单证申报。单证种类选择“海关完税凭证”，填写22位完税凭证号码，完税凭证开具日期，“报关单确认或增值认证”栏选择“已确认”。生成单证正式申报文件，在电子税务局上传。

1. 问：税务局通知出现换汇成本偏高或偏低的疑点，怎么处理？

答：换汇成本异常的原因是利润不合理，换汇成本偏高说明亏本，换汇成本偏低说明利润偏高。

先检查是否有录入错误，特别是“出口明细录入”中的“美元离岸价”、“进货明细录入”中的“计税金额”、“应退税额”，以及关联号有没有问题。

如果录入没有问题，确实是换汇成本超过合理范围，请报送情况说明，写明换汇成本异常的原因。并下载出口业务自查表，填写自查表和附表一，需附报的复印件资料见自查表底部“填表说明”,主要包括：采购合同、进项发票、付款凭证、出口发票、出口报关单、销售合同、收款凭证、物流发票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资料交到前进东路1188号昆山市税务局第一分局3607办公室。

1. 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JZ25”疑点“进货凭证开具日期(XXX)长期滞后出口日期(YYY)，请留意”，应该怎么处理？

答：出现这个疑点的原因是申报退税的进项发票开具时间太晚， 区分两种情况分别提供资料：

（1）因发票开错退回重开导致长期滞后的，可提供原进项发票、红字通知单、现进项发票、报关单的复印件及情况说明。

（2）如果确实进项发票开具时间晚，请报送情况说明，写明原因。并下载出口业务自查表，填写自查表和附表一，需附报的复印件资料见自查表底部“填表说明”,主要包括：采购合同、进项发票、付款凭证、出口发票、出口报关单、销售合同、收款凭证、物流发票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资料交到前进东路1188号昆山市税务局第一分局3607办公室。

8、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CB02”疑点“该报关单号在海关信息中已被(XXX)挑中”，应该怎么处理？

答：首先检查报关单号是否录入错误，如果报关单号正确，那么就检查以前批次是否已经申报过退税。

已经申报过退税的不可以重复申报，同一报关单号只能使用一次，以前批次如果申报错误，应该跟税务局出口退税审核人员沟通后再作处理。

9、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 “CD02”疑点“该代理证明号(XXX)在代理证明信息中已被挑中”，应该怎么处理？

答：首先检查代理证明号是否录入错误，如果代理证明号正确，那么就检查以前批次是否已经申报过退税。

已经申报过退税的不可以重复申报，同一代理证明号只能使用一次，以前批次如果申报错误，应该跟税务局出口退税审核人员沟通后再作处理。

10、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CB28”疑点“进入海关特殊区域的业务未报送特殊业务类型电子信息申报表”。应该怎么处理？

答：擎天申报软件“基础数据采集”——“特殊业务类型电子信息申报表录入”，选中一条记录——修改——“业务类型”选择“TSJGQY区外销售给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货物（不包括水、电、气）”——检查结果按实际情况勾选（有两种情况：1、2相符或1、2、3、4、5相符）。重新自助办税申报。

11、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JZ38”疑点“该企业分类登记为4类，请审核相关纸质资料”。应该怎么处理？

答：出现该疑点说明你公司的出口退税分类管理等级被评定为“4类”，不按无纸化管理，需在电子税务局做退税正式申报后按要求报送纸质资料，主要包括擎天系统里打印的申报表，出口报关单，增值税普通发票，进项发票，收汇凭证等。

12、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CB08”疑点“申报的出口日期(XXX)与海关电子信息中的不一致”,“JW03”疑点“企业申报的开票日期(XXX)与信息中的不一致”。应该怎么处理？

答：检查出口明细中的“出口日期”，进货明细中的“开票日期”，修改正确再重新自助办税申报。出口日期以出口报关单（出口退税联）上的“出口日期”为准。

13、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CB14”疑点“ 美元离岸价(XXX)与海关信息中的美元离岸价之差超过规定范围”。应该怎么处理？

答：（1）如果是10美元以下的小金额，按报关单正确金额填报，不用报送纸质资料，退税审核人员会作人工挑过。

（2）如果金额较大，检查报关单成交方式，如果不是“FOB”，需扣减运保佣后填写“美元离岸价”。

（3）如果报关单金额有误，需到海关申请改单。

14、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CZ05”疑点“ 商品码库中无此商品码”。应该怎么处理？

答：可能是商品代码录入有误，如果报关单上打印10位商品代码，可录入前8位尝试。目前大部分商品码都是8位。录入后按回车能自动带出“商品名称”、“计量单位”、“退税率”等其他栏次的就可以。

15、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JZ10”疑点“ 该商品(XXX)不是基本商品”。应该怎么处理？

答：这种情况比较少，该10位商品代码应该加1位扩展码，一共11位。可向税务局出口退税审核人员咨询后再作填报。

16.问：自助办税申报反馈“JZ02”疑点“ 本次申报退税日期(XX-XX月-XX)距离上次申报退税日期(XX- XX月-XX)超过一年，请核实企业经营情况”.应该怎么处理？

 答：这种情况产生原因是一年内未申报过其他批次退税。需报送资料人工挑过。报送情况说明，写明超过一年未申报退税的原因。并下载出口业务自查表，填写自查表和附表一，需附报的复印件资料见自查表底部“填表说明”,主要包括：采购合同、进项发票、付款凭证、出口发票、出口报关单、销售合同、收款凭证、物流发票等。（复印件加盖公章）

资料交到前进东路1188号昆山市税务局第一分局3607办公室。